

# 合同

编号： 11N457751111202438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昌吉市第五小学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昌吉市升源环保设备销售部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昌吉市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昌吉市升源环保设备销售部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昌吉市升源环保设备销售部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昌吉市升源环保设备销售部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饮水机，开水器及直饮水，净水设备，校园饮水机其他电开水器安装维修保养售后服务	-	-	服务内容:维护保养检修,服务方式:现场+远程服务,服务周期:其他,服务对象:直饮水机,维保内容:故障排查,设备类型:开水器直饮水温开水饮水机	1	件	19890.00	1989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989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玖仟捌佰玖拾元整						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昌吉市宁边西路御景生态小区门面1-12号

电话：

电话：18909947223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文化东路支行

---

账号：

账号： 65050162608600000231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